

# 论诸葛亮民族政策的启示意义

李小龙

(西北师范大学 文史学院,甘肃 兰州 730070)

[摘要]诸葛亮是三国时期著名的政治家、军事家,千百年来为世人称道,其民族思想对后世统治者治理民族地区、处理民族问题有着深远影响。本文通过对诸葛亮民族政策进行分析,认为其民族友好、平等、合作的思想,对今天的民族工作仍有一定的借鉴和启示意义。

[关键词]诸葛亮;民族政策;蜀汉政权

[中图分类号]K825.8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5-3115(2010)16-0022-03

诸葛亮作为三国时期著名的政治家、军事家,其思想体系儒、法、道、墨兼而有之,是历代学者、文人、统治阶级研究的对象,尤其是他提出的民族政策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东汉末年,群雄逐鹿,曹操、孙权、刘备三大势力鼎足对峙。各方都以统一天下为目的,蜀国在成都建立政权之后,诸葛亮依据“跨有荆益,西和诸戎,南抚夷越,外结孙权,内修政理”的方针,把联合和安定西南地区的少数民族,作为争取全国统一的重要条件。

## 一、蜀汉政权民族概况

蜀汉政权以四川盆地为中心,涵盖了盆地四周多少数民族。东部是荆州和益州交接的山区,即今川、黔、湘、鄂四省交界处,当时分布着“五溪蛮夷”之称的少数民族。西部和北部即今陕、甘、川、青四省连接地区,以武都、仇池为中心,分布着“西夷”之称的氐、羌等少数民族。南部所辖是历史上被称作“西南夷”的广大地区,包括今天的云、贵两省以及川西、川南,是一个多民族聚居地区。

## 二、蜀汉政权面临的民族问题具有深远的战略意义

北部氐族、羌族所居之地地势险要、土地肥沃、物产丰富,是蜀汉北进中原的门户,防守曹魏的屏障,也是曹魏发展势力、统一全国、进兵蜀汉的前沿阵地,此地是双方争夺的重要战场。南部“西南夷”所居之南中地区(今云南、川南和黔西)战略地位特别重要,是东吴与蜀汉全力争夺之地,也是东吴一统天下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东吴积极拉拢南中地区的大姓、夷帅联合反蜀。此时,摆在诸葛亮面前的现实问题就是,要北伐曹魏就必须使南中民族问题在北伐之前得以解决。

蜀汉国力弱小,兵力不足,曹魏虎视于北,孙吴窥伺于东,还有“兴复汉室,还于旧都”的历史重任,假若民族关系紧张,大则威胁蜀汉的统治,小则牵制蜀汉的大量兵力,影响北伐的进程。南中的反叛犹如后庭起火,此时,魏、吴趁火打劫,很可能造成亡国之难。但是,如果民族关系处理得好,不仅可造就一个安定的后方,而且还可以得到大量兵源蜀汉物资补充,增强蜀汉北伐的力量。所以,局势的危难,迫使诸葛亮不得不把民族问题放在首要的战略位置考虑。

## 三、诸葛亮民族政策的基本内容

(一)“心战为上,兵战为下”,安抚和笼络当地各民族上层,实行“以夷治夷”

首先,诸葛亮对“西南夷”各少数民族进行和抚,对少数坚持作乱的大姓豪酋,坚决用武力镇压。叛乱平定后,又根据这些大姓豪酋的政治表现,分别委任大小不同的官职,基本上仍然让他们管理本地区的事务。如让建宁大姓爨习当领军,让朱提大姓孟琰当辅汉将军,让孟获当御史中丞。其余之人则区分情况,留在南中充当县令、太守等职。北部羌人马超、姜维归属之后,诸葛亮也予以重用,姜维被任命为镇西大将军、凉州刺史,镇守西北边陲,联合西北各民族抗魏。

其次,把南中地区万余户夷人迁到成都等地安居。诸葛亮把平民分配给大姓做部曲,鼓励大姓在维护蜀汉政权的前提下,扩大自己的部曲,通过大姓来统治各民族。其实,这只是一种改换统治剥削关系的做法,使一些落后部落脱离“夷帅”的统治,成为大姓的私属,同原来的汉族移民共同屯戍生产,不仅起到了削弱“夷帅”实力和消耗大姓资财的作用,更重要的是有利于夷汉融合,使夷汉之间的民族矛盾转化为夷汉部曲和大姓之间的

阶级矛盾。这样做的直接目的就是团结和争取当地各民族上层人物与蜀汉政权合作,通过他们影响本民族的群众,达到加强蜀汉政权同“西南夷”各族联系的目的。这一策略收效明显,使当地许多长期隐居山林的少数民族从森林里迁徙出来建立城邑,种植庄稼,经营蚕桑,发展了生产事业。

诸葛亮鉴于“不服其心,其叛亦速”,采取了“攻心为上”的策略,用和平的手段解决民族矛盾,尽量不动用武力,以免造成流血,引起更大的对抗。这种“心战为上,兵战为下”的做法对后世开明政治家治理民族地区提供了有益借鉴。

(二)尊重少数民族习俗,因俗而治,发展民族地区经济

诸葛亮民族政策的制定,还充分考虑到各民族的传统风俗习惯,因势利导。据《华阳国志·南中志》载,南中诸族有“征巫鬼,好诅盟”的特点。因此,诸葛亮对民族地区实行中央派遣的官员与各民族首领盟誓来进行统治。诸葛亮亲自和孟获等人盟誓,与当地民族“投石结草”。通过盟誓,不仅使统治政策得到了较为彻底的贯彻,而且统治也愈加深入。

诸葛亮还在民族地区推行屯田、移民等措施,发展民族地区的经济。以南中为例,他认为“汉嘉金,朱提银,采之不足以为食”,只有重视农业生产才能使地方安定,因此设立“五部都尉”来管理官营屯田事业,并将汉族地区的一些先进生产技术传入,推动了民族地区的发展。

#### 四、诸葛亮民族政策的现实效果

诸葛亮民族思想的核心是“和”、“抚”,包含有民族友好、平等、合作的思想。其出发点是处理好民族关系,稳定南中局势。他继承和发展了荀况“四海之内若一家”的观点,摒弃了孔子“内诸夏而外夷狄”的主张,突破了“非我族类,其心必异”的戒备心理,团结边境各少数民族,安定了包括今云南、贵州和四川西南部的南中,对这些地区的发展和进步做出了贡献。

从历史记载中可以看出,诸葛亮在南中实行的是民族合作的统治政策。“南中平,皆即其渠帅而用之”,使得一些少数民族的头面人物被迁到成都做中央官,大批地位较低的地方官则从夷帅中选任,各县级长官大都由南中诸族的首领担任,各郡郡守和庾降都督则由蜀汉朝廷选派汉人充任。南中基本上形成了汉人控制上层,各民族首领控制基层的局面。这样做既尊重了南中各民族的风俗习惯,又促进了南中诸族与汉族联系的增强。

为了加强中央与民族地区的联系,也为切实贯彻民族政策,诸葛亮选派熟悉南中情况且得力干练的官员任郡守。大胆提拔张嶷为越嵩大守,就是诸葛亮成功用人

的范例之一。张嶷到任后,没有辜负诸葛亮的重托,威德并施,任职15年政绩卓著,不仅郡国安定,还源源不断地为诸葛亮北伐提供军需,而且还与越嵩诸族建立了深厚的民族感情,以至于“南土越嵩夷闻嶷死,无不悲泣,为嶷立庙,四时水旱辄祀之”。

蜀汉作为一个多民族国家,所辖民族地区对于国家的稳定和发展意义重大。诸葛亮“六出祁山”,氏族、羌族人民给予了大力支持,他们为蜀军提供了大量的兵员和物资补给。在战略防御和北伐中,当地民族的地方武装充实到蜀军,使蜀军的战斗力得到了很大提高。北部祁陇地区经济较为发达,提供的马匹、小麦等既增强了蜀军的战斗力又减轻了蜀军辎重粮草运输的压力。南中地区则“出其金、银、丹、漆、耕牛、战马给军国之用”,“赋出叟濮,耕牛、战马、金、银、犀革,以充继军资,于是费用不乏”,蜀军“遂获盐铁,器用周贍”。

#### 五、诸葛亮民族政策的启示意义

从西汉到东汉,统治者一直都以大一统思想作为民族政策的依据,对不服王化而多事的“四夷”采取的是武力征讨。然而,历史在三国时期已进入民族大融合时代,东汉永元元年(89)、永和五年(140)、延熹二年(159),羌人对腐朽的东汉王朝发动了三次反抗斗争,经过这三次大规模的冲击,东汉政府的民族防线被彻底击垮,中原民族再也不能阻挡周边游牧民族的进攻。到三国时期已经形成了“西北诸郡,皆为戎居”的局面,《晋书》记载:“关中之人百余万,戎狄居半。”诸葛亮等有识之士则敏锐地察觉到时局的变更,开始认识到马背民族的力量,于是一改此前睥睨蛮夷的目光,开始与周边民族合作。

当今,我国民族工作以民族区域自治为核心,以胡锦涛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两个共同”为指导思想,回顾和学习古代优秀政治家的成功经验对我们的民族工作将大有裨益。民族地区是否稳定主要和民族地区人民对民族和国家的认同是否一致有关。如果民族认同和国家认同相辅相成、互相促进,就有利于民族之间的团结和国家稳定;反之,就会影响民族团结和国家稳定。南中地区的叛乱就是民族和国家认同不一致所致,正如南中大姓雍闿所言:“盖闻天无二日,土无二王,今天下鼎立,正朔有三,是以远人惶惑,不知所归也。”当然这也和东吴插手有密切关系,使南中形势变得异常复杂。雍闿投吴是假,搞分裂割据是真。

南中大姓雍闿、孟获等利用历史上的民族压迫,蛊惑、煽动群众,打着民族和宗教的旗帜,挑拨民族关系,“夷以为然,皆从闿”,“南中诸郡,并皆叛乱”。怎样解决这场少数民族奴隶主发动的武装叛乱,这是一个争取群众的问题。诸葛亮从有利于安定团结西南各民族出发,

对这次叛乱采取了以政治争取为主、军事打击为辅的方针。由于诸葛亮措施得当,雍闿反蜀未得到各族人民的支持,人民选择了反对分裂、反对叛乱、反对东吴政权,转向了支持蜀汉,使得“益州夷不复从闿”。

通过分析诸葛亮民族政策来解读诸葛亮民族思想,对正确把握民族认同与国家认同的关系以及认识我国自古以来就是政治上一体、文化上多元的多民族统一国家有很大帮助。同时,对今后开展民族工作有诸多借鉴。

其一,历代统治者制定的民族政策都是在保证统一的前提下对民族地区采取不同于汉族的政策,这主要是针对民族地区的复杂性和特殊性,从实际出发,因势利导施行不同的民族政策。正如毛泽东主席特别指出的,“少数民族在政治、经济和文化上都有自己的特点”,“少数民族问题,它有共同性,也有特殊性。共同的就适用共同的条文,特殊的就适用特殊的条文”。

其二,对待少数民族要尊重、平等,建立和谐融洽、和睦友好的关系,不推行大民族主义和民族歧视。孙中山先生在民主革命中,曾经响亮地提出汉、满、蒙、回(维)、藏“五族共和”,但是蒋介石否认回族是一个民族,推行民族歧视与同化政策,称国内各少数民族为“汉族的大小宗支”,强制同化。许多少数民族不敢公开承认自己的民族身份。新中国成立后,废除了民族压迫制度,民族不分大小,一律平等。《共同纲领》第五十六条明确规定:“反对大民族主义和狭隘民族主义,禁止民族间的歧视、压迫和分裂各民族团团结的行为。”

其三,尽量发挥少数民族中有影响人物的作用,让其妥善处理本民族内部事务,这有利于民族的安定和发展。诸葛亮平定南中后施行“皆即其渠帅而用之”的政策,被后世奉为治理民族地区的上策。新中国成立后,党和国家不仅重用少数民族干部,而且加强了少数民族人才队伍建设,培养和选拔了大批少数民族干部。在党和国家各级组织中大量少数民族干部为党和国家的建设以及维护祖国和平统一与民族团结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其四,对派往民族地区的干部秉政情形与民族关系的处理要加强督察,以免民族矛盾激化。干部是执行民族政策的中坚力量,无论民族政策制定的有多么科学和

完善,如果执行不到位或有偏差都会酿成矛盾,影响安定团结。加强对干部的督察必不可少。诸葛亮对派往民族地区的官员尤其重视这一点,所以这些官员忠实的执行了他的民族政策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其五,尊重少数民族的宗教信仰。蜀汉南中地区有盟誓的习俗,诸葛亮就通过盟誓,使统治政策得到了较为彻底的贯彻,而且统治也愈加深入。

其六,发展民族地区生产,促进民族地区经济贸易和物资交流,提高少数民族群众生活水平。诸葛亮在民族地区推行屯田、移民、发展民族地区经济等措施,维护了民族地区的社会稳定,使民族地区经济日趋繁荣。毛泽东很早就指出,“我们要诚心诚意地积极帮助少数民族发展经济和文化建设”,“帮助各少数民族,让各少数民族得到发展和进步是整个国家的利益”。邓小平也指出,“实行民族区域自治,不把经济搞好,那个自治就是空的”。经济问题“如果不解决,就会动摇政治的基础”。江泽民在1992年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指出,民族问题包括民族自身的发展,现阶段我国的民族问题,比较集中地表现在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迫切要求加快经济文化的发展。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的新的领导集体顺应时代要求,顺应少数民族迫切发展的愿望,适时提出了“两个共同”的思想即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并将其作为当前民族工作的主题,把解决少数民族地区发展落后问题作为重大问题来解决,把促进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作为重大任务来完成,并提出了解决民族问题的措施和途径。

1991年苏联解体后引发的世界第三次民族主义浪潮使欧、亚、非等多民族国家出现了动乱和民族纠纷,全世界为之震惊,许多人迷惑不解,民族问题成为了“热点”。随着我国国际化步伐的日益加快和国际影响力日益加重,“西藏问题”和“新疆东突恐怖主义”对我国参与国际化的进程与国际声誉以及国内社会稳定造成了严重危害,所以我国急需在全球化背景下开创民族工作的新局面。诸葛亮作为千百年来被人们尊敬和推崇的优秀政治家,他提出的解决民族地区问题的经验和智慧,值得广大民族工作者学习和借鉴。

#### [参考文献]

- [1] 晋·陈寿.三国志[M].北京:中华书局,2006.
- [2] 龚萌.中国历代民族政策概要[M].北京:民族出版社,2008.
- [3] 金炳镐.中国民族理论研究二十年[M].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0.
- [4] 龚学增,胡岩.中国和平发展中的民族宗教问题[M].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2006.
- [5] 杨全照.中国古代民族统计研究[M].北京:民族出版社,2006.
- [6] 沈桂萍.马克思主义民族观与党的民族政策[M].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7.
- [7] 沈桂萍,欧光明.中国民族理论政策概论[M].北京:民族出版社,2007.